

证券代码：838097

证券简称：合泰盟方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合泰盟方电子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泰盟方电子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就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专项自查，并编制了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情况如下：2022 年 6 月 28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合泰盟方电子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拟向上海摩勤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发行股份 4,000,000 股，发行价格 5.00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,000,000.00 元（含 20,000,000.00 元）。上述股票发行方案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022 年 8 月 30 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对合泰盟方电子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函（2022）2933 号）。

截至 2022 年 9 月 15 日，公司共收到募集资金 20,000,000.00 元，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0,000,000.00 元。

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审验，并于 2022 年 9 月 18 日，出具了上会师报字（2022）第 9523 号《验资报告》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

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，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》，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该议案，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包含了资金存储、使用、监督等内容，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权限、决策程序、信息披露等要求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

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，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（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，账号为 443066333013006073425），并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五矿证券”）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，专用账户仅用来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，未做其他用途。

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为：补充流动资金。

公司共收到募集资金 20,000,000.00 元，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为 9,936,069.40 元，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165,969.49 元，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：

使用项目	金额（元）
期间	2023 年 1-6 月
一、募集资金上期余额	9,936,069.40
二、募集资金账户的增加额	42,226.12
其中：利息收入	42,226.12
三、募集资金账户的减少项	9,812,326.03
其中：补充流动资金	9,812,326.03
四、募集资金余额	165,969.49

综上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

余额为人民币 165,969.49 元。

四、2023 年半年度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。

五、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，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，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结论性意见

公司已建立包括募集资金存储、使用、监督等内容的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权限、决策程序、信息披露等要求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泰盟方电子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4 日